附件4

现场确认材料清单

**（请将材料原件和复印件按清单顺序叠放）**

1.《海曙区教育局公开招聘2020学年事业编制中小学教师报名登记表（第二批）》（附件3）一式一份。

2.身份证、生源或户籍证明（按生源地报名的考生提供高校就学前的家庭户口簿或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证明，按户籍报名的考生提供现户口簿或户籍证明）。

3.一寸近照2张（其中一张直接贴在报名登记表上，一张背面写上姓名，现场做准考证用）。

4.毕业生就业推荐表。

5.就业协议书。

6.现在读学生证。

7.本科学历学位证书（硕士研究生）。

8.报名所需的各类证明，如：院校出具的师范类证明、省级优秀毕业生证明等。

9.课程与教学论、学科教学、翻译、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艺术教育、小学教育等专业的报考人员还须提供院校相关专业方向或侧重方向证明及大学阶段的学习成绩单。

10.代表性荣誉证书。

**备注：**

1.身份证双面复印。

2.户口簿复印户主页及本人页。

3.委培生须提供委托培养单位同意报考的书面证明。

4.上述相关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1份。